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且表明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所導致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產生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中國外運股份有限公司 SINOTRANS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00598)

##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作出。

茲載列中國外運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刊登的《中國外運股份有限公司監事會2023年度第一次會議決議公告》，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中國外運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李世礎

北京，二零二三年三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馮波鳴（董事長）、宋德星（副董事長）、宋嶸（執行董事）、鄧偉棟（非執行董事）、江艦（非執行董事）、羅立（非執行董事）、許克威（非執行董事），以及四位獨立非執行董事王泰文、孟焰、宋海清及李倩。

股票代码：601598

股票简称：中国外运

编号：临 2023-009 号

## 中国外运股份有限公司

### 监事会 2023 年度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国外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监事会 2023 年度第一次会议通知已于 2023 年 3 月 13 日向全体监事发出，本次会议于 2023 年 3 月 27 日在深圳市以现场和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黄必烈先生主持，应出席监事 5 人，亲自出席监事 4 人，监事周放生先生因其他安排，委托黄必烈先生代为出席并表决。会议的通知、召开和表决程序以及会议内容、表决结果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本公司《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本次会议审议并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

#### 一、关于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一致同意该报告。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票 5 票，赞成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 二、关于公司 2022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一致同意该报告。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2 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公司上市地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真实地反映出公司 2022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在发表上述意见之时，未发现参与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本议案尚需提交本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票 5 票，赞成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 三、关于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一致同意该报告。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告公允

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情况。本议案尚需提交本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票 5 票，赞成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 **四、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一致同意该议案。监事会认为：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兼顾了股东利益及公司持续发展需要，不存在损害公司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议案尚需提交本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票 5 票，赞成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 **五、关于续聘 2022 年度外部审计师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一致同意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审计费用合计为 1,060 万元人民币，其中财务报告审计费用为 910 万元人民币，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 150 万元人民币，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结束时为止。本议案尚需提交本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票 5 票，赞成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 **六、关于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及 2023 年评价计划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一致同意该报告。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及 2023 年评价计划均符合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

表决票 5 票，赞成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 **七、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议案**

鉴于公司已于 2022 年 11 月 18 日完成 2022 年中期股息派发（每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10 元），根据《中国外运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期）》第三十四条有关规定，监事会一致同意将第一期授予的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由人民币 4.11 元/股调整为人民币 4.01 元/股。监事会认为：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期）行权价格的调整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中国外运股份有

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期）》的相关规定，调整行权价格的计算方法、确定过程合法有效，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票 5 票，赞成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特此公告。

中国外运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二三年三月二十七日